惠州学院财务处

惠院财务〔2021〕36号

关于集中扣缴 2021 级新生学住费的通知

各相关单位:

根据广东省教育厅等有关文件精神以及学校 2021 学年收费工作安排,保证学校教育收费及时收缴,我处拟定于 2021 年 10 月 9 日至 10 月 11 日期间开展 2021 级新生学住费(学费和住宿费)银行批量扣缴工作,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:

- 1、请各相关单位务必高度重视,及时通知学生于10月9日前在银行卡(建行卡)上存足学费和住宿费,以便顺利完成扣费工作。(请多存10元,确保扣款成功)。
- 2、在集中扣划日期内,凡办理国家开发银行等金融机构生源地(或高校)助学贷款的学生、定向生,请不要将学费存入银行卡内,以免被划扣。
- 3、为避免重复交费,代扣期间,暂停办理 2021 级新生网上缴费业务,以避免重复缴费;扣费工作完成后,10月12日校园统一

支付平台正常开放使用。2018、2019、2020 级学生仍可正常网上缴费。

联系人: 刘老师 联系电话: 2527893

财务处 2021年10月8日